

证券代码：837551

证券简称：润明智能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 是

如是，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：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 会计师进场较晚

公司原定计划公告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，由于公司行政办公场所在疫情期间出入管控严格，审计项目组无法进入。因此，审计项目组无法按计划开展现场审计工作，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必要的审计程序。

综上，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19 年年报审计、编制和披露工作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 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0 年 5 月 31 日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公司将积极做好配合工作，通过网络的方式向会计事务所提供所需相关资料。同时，公司与会计事务所保持积极沟通，督促会计师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早日进场。在会计师进场之前，按会计师提供的资料清单提前做好各项审计资料的准备工作，为会计

师进场后提高工作效率、节约现场审计时间打下基础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规定，确因疫情影响而无法按期披露年报的，公司应当在疫情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，原则上不晚于 6 月 30 日。

如若公司不能按照上述有关规定要求履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的，则可能存在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，甚至存在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，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联系人：何汝存，联系电话 13815849576

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0 日